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OD FRIE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98)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於二零零九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81,817	339,742
銷售成本及建築合約成本		<u>(428,302)</u>	<u>(253,589)</u>
毛利		153,515	86,153
其他收入	5	6,798	4,283
分銷及銷售費用		(48,532)	(33,358)
行政費用	12	(24,460)	(13,736)
其他開支		<u>(1,980)</u>	<u>(403)</u>
經營溢利	4, 6	85,341	42,939
財務費用		<u>(1,504)</u>	<u>(2,16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3,837	40,774
所得稅開支	7	<u>(13,716)</u>	<u>(7,443)</u>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70,121	33,331
其他全面收益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70,121</u>	<u>33,33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8	<u>0.19</u>	<u>0.10</u>
股息	9	<u>60,480</u>	<u>30,240</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912	183,615
投資物業		2,109	8,837
無形資產		2,440	2,726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4,301	–
遞延稅項資產		4,842	5,235
購置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31,871	2,443
業務收購之預付款項		18,890	–
土地使用權		41,782	42,253
		<u>301,147</u>	<u>245,109</u>
非流動資產總額			
流動資產			
存貨		258,432	209,53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423,659	262,140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8,557	17,198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863	58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聯繫人款項		164	–
限制性銀行存款		22,885	23,9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2,262	68,137
		<u>876,822</u>	<u>581,516</u>
流動資產總額			
總資產		<u><u>1,177,969</u></u>	<u><u>826,625</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22	3,431
儲備		392,531	181,113
保留盈利		193,858	178,311
		<u>590,411</u>	<u>362,855</u>
總權益		<u><u>590,411</u></u>	<u><u>362,855</u></u>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及貸款		13,582	10,241
遞延稅項負債		4,443	4,943
		<u>18,025</u>	<u>15,18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423,189	291,655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1,285	18,576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款項		3,345	6,448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2,582	—
應付稅項		11,644	9,406
保證撥備		6,671	5,204
借貸及貸款		110,817	117,297
		<u>569,533</u>	<u>448,586</u>
流動負債總額			
總負債		<u>587,558</u>	<u>463,770</u>
總權益及負債		<u>1,177,969</u>	<u>826,625</u>
流動資產淨額		<u>307,289</u>	<u>132,9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08,436</u>	<u>378,039</u>

附註：

1 一般事項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及生產電腦數控工具機、立體停車設備及叉車。

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台灣證券交易所」）發行及上市67,200,000份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相當於本公司之67,200,000股已發行新股份。

主要事件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發行67,200,000份台灣存託憑證，及該等台灣存託憑證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獲取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06,000,000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於意大利新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Sky Thrive Rambaudi S.r.l.與一意大利第三方訂立一項協議，以收購若干資產、僱員及有關若干電腦數控工具機品種之業務，總代價約人民幣19,000,0000元。該項收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完成。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表述者一致。

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按照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應計入賬。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首次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修訂本)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倘控制權並無變動，且該等交易將不再產生商譽或損益，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所有交易之影響於權益中列賬。此項準則亦訂明失去控制權時之會計處理方法。任何於該實體之剩餘權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賬確認損益。

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此項經修訂準則，且由於概無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故管理層已估計此項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修訂本)「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此項修訂規定，當投資者不再對實體擁有共同控制權時，倘若前共同控制實體並未成為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則其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從該日起將任何剩餘投資入賬。自共同控制實體成為投資者之附屬公司之日起，投資者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將其權益入賬。自共同控制實體成為投資者之聯營公司之日起，投資者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將其權益入賬。當失去共同控制權時，投資者須按公平值就投資者於前共同控制實體中保留之任何投資進行計量。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此項經修訂準則，且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對實體仍然擁有共同控制權，故管理層已估計此項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

此經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相比有重大變更。例如，購買業務之所有付款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入賬，而分類為債務之或然付款其後於收益表重新計量。個別購買基準有不同選擇方案，於被購買方之非控股權益，可按逐項收購基準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購買方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均予以支銷。

該準則適用於在期內收購來自一間意大利公司之一項業務及相關資產及員工。

其他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目前並非與本集團相關。

以下新準則、新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之修訂已頒佈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尚未生效及未獲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供股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披露資料的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之修訂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4. 分類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作為制定策略決定依據之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有三個應呈報分類：(1)工具機；(2)停車設備；及(3)叉車。

執行董事根據與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者一致之各自的毛利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

本集團並無分配經營成本或資產至其分類，因為執行董事並無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至經營分類或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因此，本集團並無報告各呈報分類之溢利及總資產。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工具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停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叉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均來自對外銷售)	474,255	46,779	60,783	-	581,817
銷售成本	(335,804)	(40,050)	(52,448)	-	(428,302)
分類溢利	<u>138,451</u>	<u>6,729</u>	<u>8,335</u>	<u>-</u>	<u>153,515</u>
其他收入				6,798	6,798
分銷及銷售費用				(48,532)	(48,532)
行政費用				(24,460)	(24,460)
其他開支				(1,980)	(1,980)
經營溢利				(68,174)	85,341
財務費用				(1,504)	(1,504)
除稅前溢利				(69,678)	83,837
所得稅開支				(13,716)	(13,716)
期內溢利					<u>70,121</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工具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停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叉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均來自對外銷售)	272,410	32,070	35,262	–	339,742
銷售成本	<u>(191,258)</u>	<u>(28,769)</u>	<u>(33,562)</u>	<u>–</u>	<u>(253,589)</u>
分類溢利	<u>81,152</u>	<u>3,301</u>	<u>1,700</u>	<u>–</u>	<u>86,153</u>
其他收入				4,283	4,283
分銷及銷售費用				(33,358)	(33,358)
行政費用				(13,736)	(13,736)
其他開支				<u>(403)</u>	<u>(403)</u>
經營溢利				(43,214)	42,939
財務費用				<u>(2,165)</u>	<u>(2,165)</u>
除稅前溢利				(45,379)	40,774
所得稅開支				<u>(7,443)</u>	<u>(7,443)</u>
期內溢利					<u>33,331</u>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物料	2,826	1,272
政府補貼	1,696	836
維修服務收入	1,122	698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91	2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利潤	189	904
利息收入	418	185
其他	<u>256</u>	<u>162</u>
	<u>6,798</u>	<u>4,283</u>

6. 經營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撥回呆壞賬撥備	(2,818)	(9,358)
無形資產攤銷	615	480
土地使用權攤銷	471	4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94	7,276
投資物業折舊	66	145
(撥回撥備)／撇減存貨	(935)	1,538
研發開支	10,273	10,903
匯兌虧損	420	4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869	38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323	6,180
遞延稅項	393	1,263

於兩個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就中國企業而言，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法定財務申報其利潤基準計提撥備。於二零零八年，相關政府當局授予本集團之子公司，杭州友佳精密機械有限公司（「杭州友佳」）高新技術企業稱號，因此杭州友佳可於二零零八年起計之三年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因此，杭州友佳於本期間內適用的稅率為15%（二零零九年：15%）。

於兩個期間內，其他集團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8.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人民幣元)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

<u>0.19</u>	<u>0.10</u>
-------------	-------------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70,121,000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331,000元),以及374,983,000股(二零零九年:336,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於兩個期間內,並無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股份。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0.09元)

<u>60,480</u>	<u>30,240</u>
---------------	---------------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二零零九年:人民幣0.09元)。此中期股息並無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確認為應付股息。

1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58,421	230,114
減:呆賬撥備	<u>(22,677)</u>	<u>(25,866)</u>
	335,744	204,248
提供予供應商的按金	50,056	30,778
其他應收賬款	<u>37,859</u>	<u>27,114</u>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合計	<u>423,659</u>	<u>262,140</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30至180天之信貸期。本集團亦允許客戶保留若干比例之未償還結餘作為一年保證期之保留金。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目前-30天	274,725	165,767
31-60天	12,022	10,008
61-90天	11,009	2,081
91-180天	13,228	7,876
180天以上	47,437	44,382
	358,421	230,114

11.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10,443	157,174
來自客戶之預付按金	155,611	95,053
其他應付賬款	25,691	22,656
應計費用	22,045	16,772
業務收購之應付代價	9,399	-
	423,189	291,655

本集團一般獲得30至60天之信貸期。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目前-30天	196,973	108,094
31-60天	12,344	13,224
61-90天	695	14,864
91-180天	272	20,846
180天以上	159	146
	210,443	157,174

12. 比較數字

於過往年度／期間，本公司將其研發開支分別呈列於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費用，及行政費用。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將該等開支僅合計為其行政費用部分而改變其呈列方式。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呈列方式將為財務報表之讀者提供更多有用資料。因此，過年期間之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581,820,000元，與2009年同期比較增加約71.3%。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仍為銷售CNC工具機，於回顧期內，CNC工具機業務的銷售額為約人民幣474,26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4.1%，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81.5%。另一方面，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叉車業務之銷售額亦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2.4%至約人民幣60,780,000元，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約10.5%。此外，停車設備業務於回顧期內之銷售額為約人民幣46,780,000元，比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5.9%，佔總收益約8%。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約人民幣153,520,000元，而整體毛利率約為26.4%，而去年同期之毛利率為25.4%。本集團的主營產品CNC工具機於回顧期內之毛利率約為29.2%，與去年同期相若；另外叉車產品於回顧期內因應市場情況轉好而上調其銷售價格，使叉車之毛利率得以提升，從而令回顧期內的整體毛利率稍為上升。

分銷及銷售費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銷及銷售費用增加約45.5%至約人民幣48,530,000元。由於本集團的主營產品CNC工具機之銷售額於回顧期內錄得增長，有關之費用如銷售人員成本、運輸費等亦因應增加。於回顧期內，分銷及銷售費用佔本集團收益百分比為約8.3%，而去年同期為約9.8%。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比較去年同期增加約78.1%至回顧期內約人民幣24,460,000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就應收帳款之壞帳準備作出約人民幣2,820,000元之回撥（去年同期則為約人民幣9,360,000元之回撥）。撇除此回撥，行政費用增加約18.1%，主要由於一般辦公費用、折舊費用及員工成本等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於回顧期內，財務費用減少至約人民幣1,50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平均銀行借貸減少所致。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70,12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10.4%。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CNC工具機、停車設備及叉車的銷售數量分別為1,077台、3,076台及894台（二零零九年同期：578台、1,905台及523台）；代表着本集團各業務於回顧期內之銷售已重回上升之勢頭。本集團超過80%的收益來自主營產品CNC工具機，CNC工具機以中國市場為主，主要客戶為汽車及機械製造商。由於中國國內之整體經濟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已開始復甦，而此勢頭亦持續伸展至二零一零年，因此本集團CNC工具機業務的訂單亦同時錄得顯著增長。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CNC工具機之銷售數量及銷售額分別為1,077台及約人民幣474,260,000元，與2009年同期比較均有可觀的增幅。其中龍門加工中心於回顧期內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43,050,000元，龍門加工中心的銷售價格較本集團之平均CNC工具機價格高約2倍以上。另一方面，受惠於中國市場的需求增長所帶動下，本集團叉車業務於回顧期內之銷售額亦錄得約72.4%的可觀增幅；而叉車之內銷比例亦因而增至約60%。

另外，本集團之CNC工具機業務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接獲客戶訂單總數為2,211台，計及總金額約（除稅後）人民幣942,690,000元。這證明了客戶對本集團產品質素的肯定和認可。為滿足客戶強勁的需求，本集團將繼續擴充產能。另一方面，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公司完成發行67,200,000份台灣存託憑證並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台灣存託憑證發行除了可增加及提升本集團之公眾知名度及企業形象外，亦為本集團提供額外集資平台。而本次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05,800,000元，將主要用於杭州友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其位於杭州下沙的生產基地）及杭州友達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其位於杭州江東之生產基地）興建廠房以及購置機器設備。為本集團能進一步擴大其CNC工具機業務之產能提供了堅實的後盾。

策略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總代價2,258,865.3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8,890,000元）收購Sachman Rambdaudi之“Rambdaudi”事業部其中一些資產，包括有形資產、存貨及無形資產。Sachman Rambdaudi之“Rambdaudi”事業部主要從事設計及製造銑床及加工中心，適用於航天及大型模具方面之應用領域。管理層認為，透過此項收購，本集團將能提升產品技術層次及使其產品組合更多元化；並使本集團能加大開拓於航天及大型模具方面之應用領域，有利於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

前景展望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達到11.1%之增長，可見中國經濟仍維持逐步上升之勢頭。由於本集團之主營產品CNC工具機以中國市場為主，本集團也因此成為受益者。另外，由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工具機於中國市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2.7%，反映中國對工具機需求殷切，為工具機製造業提供一個龐大的發展空間。中國乃全球第一大工具機消耗國，為滿足本地市場的龐大需求，本集團將繼續擴充產能及提升生產效率，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CNC工具機，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份額。

展望未來，管理層相信憑藉本集團所擁有之龐大銷售網絡、穩固的研發基礎及先進的生產設施，定能充份滿足客戶不同的需求。另一方面，管理層亦會趁此時機尋求開拓合適之投資合作或併購活動，以帶領本集團邁向成為一家國際性的CNC工具機製造商，為本公司的股東帶來更理想的回報。總括而言，管理層對中國的經濟增長前景以及本集團的發展前景感到樂觀。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由內部經營活動現金流及現有銀行貸款作融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約人民幣162,26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14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07,29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930,000元），而短期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110,82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30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對流動負債總額）約為1.5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含利息的債項總額對資產總值）約為10.6%（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反映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仍保持強勁。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股本為4,032,000港元，分403,2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60,000港元，分為336,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僱用合共約1,460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將定期依據市場趨勢、未來計劃及檢討僱員的個人表現而制訂。除提供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社會福利計劃外，購股權（如有）將根據對個別僱員表現的評估向僱員授出，以作獎勵。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主要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出資本支出承擔約人民幣38,00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30,000元），屬已訂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本集團並且對出資合營企業承擔人民幣13,55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920,000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限制性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2,89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920,000元），乃作為競投合約的銀行保證按金。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以總賬面值人民幣40,440,000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250,000元）之土地使用權及樓宇抵押作本集團獲援之銀行貸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中期股息人民幣0.15元（相當於根據於本公佈日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人民幣兌港元之平均中間匯率計算所得約0.172港元），合共約為人民幣60,480,000元（相當於約69,350,000港元）。

中期股息是以人民幣宣派及計算，並將以港幣支付。為核實有權收取中期股息之本公司股東身份而需要暫停辦理股份過戶之日及派息日期將於稍後公佈。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回顧期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並且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E.1.2條之若干偏離行為除外。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朱志洋先生因商務工幹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該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陳向榮先生代為主持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循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制訂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顧福身先生（擔任主席）、江俊德先生及余玉堂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而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志洋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朱志洋先生、陳向榮先生、陳明河先生、溫吉堂先生及邱榮賢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江俊德先生及余玉堂先生。